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U KONG PETROLEUM AND NATURAL GAS STEEL PIPE HOLDINGS LIMITED

珠江石油天然氣鋼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938)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珠江石油天然氣鋼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而作出。

核數師辭任

董事會宣佈，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起生效。安永於其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的辭任函中確認，概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的事宜或情況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本公司與安永未能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費達成共識。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亦已確認，安永與本公司之間並無任何分歧或未解決事宜，且亦無任何與更換核數師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對安永於過去多年向本公司提供的專業及優質服務致以衷心謝意。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經考慮審核委員會建議後，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起委任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和信**」）為本公司新核數師，以填補因安永辭任所產生之空缺並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 173 條，董事會有權填補任何核數師之空缺並釐定所委任核數師之酬金，因此，毋須就此召開特別股東大會。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更換核數師將使本公司能夠有效控制成本及降低本公司整體營運開支，從而更好地應對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進一步確認，安永並未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展開任何審核工作。董事會認為，更換核數師將不會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審核產生任何影響。

董事會藉此機會熱烈歡迎和信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珠江石油天然氣鋼管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昌

中國廣東省，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三位執行董事包括陳昌先生、陳國雄先生及陳兆年女士；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陳平先生、田曉韜先生及歐陽廣華先生。